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保卫部文件

茂职院保卫[2024]1号

关于打通消防"生命通道"的通知

校内各住(租)户:

近年来,因消防"生命通道"被占用、堵塞导致造成人员伤亡的火灾时有发生,为深刻吸取此类火灾事故教训,坚决整治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等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等突出问题,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《打通消防"生命通道"推进工作方案》和《广东省打通消防"生命通道"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要求,结合学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加强教工宿舍楼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整治。全面清理门口、楼梯口、通道等影响疏散逃生的障碍物,任何个人不得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,不得在门口、楼梯口、通道等堆放可燃物或垃圾等,确保"生命通道"畅

通。

- 二、建议开设逃生窗。根据消防管理规定,目前北校区 教工宿舍楼防盗网设置不符合消防管理要求,建议拆除或在 防盗网开设逃生救援窗(规格为1米×1米)。
- 三、整治、清理消防车通道。北校区(1、2号)教职工宿舍楼之间通道、1号教学楼西侧通道为消防车通道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二十八条规定,任何单位、个人不得占用防火间距,不得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。
- 四、违规充电或停放电动自行车。严禁在公共门厅、疏散走道、楼梯间、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(特别是"飞线"充电)的违规行为。

特此通知,请遵照执行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保卫部

2024年6月17日印发